

春风沉醉的晚上

□郁达夫

编者按

荷风送爽启新章,名作醇香待共赏。

应广大读者对经典文学深度品读的热切期盼,自本周起,本报推出全新栏目——“名家赏析”。此栏目旨在撷取中外文学宝库中的璀璨明珠,邀请读者朋友们一同沉浸于文字的隽永芬芳,感受思想的深邃激荡,体悟情感的细腻流淌。

开篇之选,我们聚焦中国现代文学巨匠郁达夫先生。郁达夫先生以其真挚浓烈的情感、大胆率真的自我剖白和对社会边缘人物的深切同情,成为五四新文学运动中一道独特而深刻的风景线。其作品不仅艺术风格鲜明,更饱含人文关怀,至今读来,仍具有穿透时空的动人力量。

本期起,我们将为您连续刊载郁达夫先生极具代表性的短篇小说——《春风沉醉的晚上》。这部诞生于上世纪二十年代的杰作,以其细腻温婉的笔触,描绘了都市贫民窟中,一位困顿潦倒的知识分子与一位善良坚韧的烟厂女工之间,一段在生活重压下悄然萌生的、纯洁而略带忧伤的心灵对话。小说不仅刻画了社会底层小人物的挣扎与尊严,更在“同是天涯沦落人”的相濡以沫中,传递出人性深处不灭的温情与微光。“春风沉醉”四个字,既是故事发生的背景,亦隐喻着苦难生活中那份短暂却珍贵的慰藉与朦胧的希望。

郁达夫先生在此篇中,将个人身世的飘零感、对弱者的深切同情以及知识分子特有的感伤气质,完美地融于对普通劳动者形象的塑造和对生活细节的精准捕捉之中。其语言抒情而内敛,氛围营造极具感染力,是现代文学史上书写底层人物命运与心灵世界不可多得的经典。

我们期待通过连载这部《春风沉醉的晚上》,与亲爱的读者朋友们一起,在郁达夫先生营造的独特文学世界里,重温那个时代的风貌与气息,感受那份穿越时空依然能引起共鸣的悲悯情怀与人性温度。让我们一同跟随大师的笔触,沉入那个“春风沉醉的晚上”,去倾听、去思考、去品味。

敬请关注本期及后续连载。

一

在沪上闲居了半年,因为失业的结果,我的寓所迁移了三处。最初我住在静安寺路南的一间同鸟笼似的永也没有太阳晒着的自由的监房里。这些自由监房的住民,除了几个同强盗小窃一样的凶恶裁缝之外,都是些可怜的无名文士,我当时所以送了那地方一个 Yellow Grub Street 的称号。在这 Grub Street 里住了一个月,房租忽涨了价,我就不得不拖了几本破书,搬上跑马厅附近一家相识的栈房里去。后来在这栈房里又受了种种逼迫,不得不搬了,我便在外白渡桥北岸的邓脱路中间,日新里对面的贫民窟里,寻了一间小小的房间,迁移了过去。

邓脱路的这几排房子,从地上量到屋顶,只有一丈几尺高。我住的楼上的那间房间,更是矮小得不堪。若站在楼板上伸一伸懒腰,两只手就要把灰黑的屋顶穿通的。从前面的衙里踱进了那房子的门,便是房主的住房。在破布洋铁罐玻璃瓶旧铁器堆满的中间,侧着身子走进两步,就有一张中间有几根横档跌落的梯子靠墙摆在那里。用了这张梯子往上面的黑黝黝的一个二尺宽的洞里一接,即能走上楼去。黑沉沉的这层楼上,本来只有猫额那样大,房主人却把它隔成了两间小房,外面一间是一个N烟公司的女工住在那里,我所租的是梯子口头的那间小房,因为外间的住者要从我的房里出入,所以我每月的房租要比外间的便宜几角小洋。

我的房主,是一个五十来岁的弯腰老人。他的脸上的青黄色里,映射着一层暗黑的油光。两只眼睛是一只大一只小,颧骨很高,额上颊上的几条皱纹里满砌着煤灰,好像每天早晨洗也洗不掉的样子。他每日于八九点钟的时候起来,咳嗽一阵,便挑了一双竹篮出去,到午后的三四点钟仍旧是挑了一双空篮回来的,有时挑了满担回来的时候,他的竹篮里便是那些破布、破铁器、玻璃瓶之类。像这样的晚上,他必要去买些酒来喝喝,一个人坐在床沿上瞎骂出许多不可捉摸的话来。

我与隔壁的同寓者的第一次相遇,是在搬来的那天午后。春天的急景已经快晚了的五点钟的时候,我点了一支蜡烛,在那里安放几本刚从栈房里搬过来的破书。先把它们叠成了两方堆,一堆小些,一堆大些,然后把两个二尺长的装画的画架覆在大一点的那堆书上。因为我

的器具都卖完了,这一堆书和画架白天要当写字台,晚上可当床睡的。摆好了画架的板,我就朝着了这张由书叠成的桌子,坐在小一点的那堆书上吸烟,我的背系朝着梯子的接口的。我一边吸烟,一边在那里呆看放在桌上的蜡烛火,忽而听见梯子口上起了响动。回头一看,我只见了一个自家的扩大的投射影子,此外什么也辨不出来,但我的听觉分明告诉我:“有人上来了。”我向暗中凝视了几秒钟,一个圆形灰白的面貌,半截纤细的女人的身体,方才映到我的眼帘上来。一见了她的容貌我就知道她是我的隔壁的同居者了。因为我来找房子的时候,那房主的老人便告诉我说,这屋里除了他一个人外,楼上只住着一个女工。我一则喜欢房价的便宜,二则喜欢这屋里没有别的女人、小孩,所以立刻就租定了的。等她走上了梯子,我才站起来对她点了点头说:

“对不起,我是今朝才搬来的,以后要请你照应。”

她听了我的话,也并不回答,放了一双漆黑的大眼,对我深深地看了一眼,就走上她的门口去开了锁,进房去了。我与她不过这样见了一面,不晓是什么原因,我只觉得她是一个可怜的女子。她高高的鼻梁,灰白长圆的面貌,清瘦不高的身体,好像都是表明她是可怜的特征,但是当时正为了生活问题在那里操心的我,也无暇去怜惜这还未曾失业的女工,过了几分钟我又动也不动地坐在那一小堆书上看蜡烛光了。

在这贫民窟里过了一个多礼拜,她每天早晨七点钟去上工和午后六点多钟下工回来,总只见我呆呆地对着蜡烛或油灯坐在那堆书上。大约她的好奇心被我那痴不痴呆不呆的态度挑动了吧。有一天她下了工走上楼来的时候,我依旧和第一天一样站起来让她过去。她走到了我的身边忽而停住了脚。看了我一眼,吞吞吐吐好像怕什么似的问我:

“你天天在这里看的是什么书?”(她操的是柔和的苏州音,听了这一种声音以后的感觉,是怎么也写不出来的,所以我只能把她的言语译成普通的白话。)

我听了她的话,反而脸上涨红了。因为我天天呆坐在那里,面前虽则有几本外国书摊着,其实我的脑筋昏乱得很,就是一行一句也看不进去。有时候我只用了想象在书的上一行与下一行中间的空白里,填些奇异的模型进去。有时候我只把书里边的插画翻开来看看,就了那些插画演绎些不近人情的

幻想出来。我那时候的身体因为失眠与营养不良的结果,实际上已经成了病的状态了。况且又因为我唯一的财产一件棉袍子已经破烂不堪,白天不能走出外面去散步和房里全没有光线进来,不论白天晚上,都要点着油灯或蜡烛的缘故,非但我的全部健康不如常人,就是我的眼睛和脚力,也局部萎缩了。在这样状态下的我,听了她这一问,如何能够不红起脸来呢?所以我只是含含糊糊回答说:

“我并不在看书,不过什么也不做呆坐在这里,样子一定不好看,所以把这几本书摊放着的。”

她听了这话,又深深地看了我一眼,作了一种不解的形容,依旧走到她的房里去了。

那几天里,若说我完全什么事情也不去找,什么事情也不曾干,却是假的。有时候,我的脑筋稍微清新一点,也曾译过几首英法的小诗,和几篇不满四千字的德国的短篇小说,于晚上大家睡熟的时候,不声不响地出去投邮,在寄投给各新开的书局。因为当时我的各方面就职的希望,早已经完全断绝了,只有这一方面,还能靠我枯燥的脑筋,想法子看。万一中了他们编辑先生的意,把我译的东西登了出来,也不难得着几块钱的酬报。所以我自迁移到邓脱路以后,当她第一次同我讲话的时候,这样的译稿已经发出了三四次了。

二

在乱昏昏的上海租界里住着,四季的变迁和日子的过去是不容易觉得的。我搬到了邓脱路的贫民窟之后,只觉得身上穿在那里的那件破棉袍子一天一天重了起来,热了起来,所以我心里想:

“大约春光也已经老透了吧!”

但是囊中很羞涩的我,也不能上什么地方去旅行一次,日夜只是在那暗室的灯光下呆坐。在一天大约是午后了,我也是这样坐在那里,隔壁的同住者忽而手里拿了两包用纸包好的物件走了上来,我站起来让她走的时候,她把手里的纸包放了一包在我的书桌上说:

“这一包是葡萄浆的面包,请你收藏着,明天好吃的。另外我还有一包香蕉买在这里,请你到我房里来一道吃吧!”

我替她拿住了纸包,她就开了门邀我进她的房里去。共住了这十几天,她好像已经信我是一个忠厚的人的样子。(未完待续)